

【1】撤销登记（备案）提交材料规范

1. 《撤销登记（备案）申请书》。

2. 申请人主体资格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 申请人为自然人的，提交身份证件复印件（被冒用人身份信息本人亲到场的，核实原件）。

◆ 申请人为企业的，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

◆ 申请人为事业法人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 申请人为社团法人的，提交社团法人登记证复印件。

◆ 股东为其他类型法人或组织的，提交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证明复印件。

3. 虚假登记的证明材料。包括：人民法院生效法律文书、公安机关认定冒名登记事实的文件、身份证件丢失报警回执、身份证件遗失公告、银行挂失身份证件记录、由专业机构出具的笔迹鉴定报告、涉嫌虚假登记市场主体的有关人员承认承认提交虚假材料的证据材料（音视频、图像记录及文字等）等。